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股票简称：深南电A、股票代码：000037）于2019年2月27日、2月28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以上，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主要股东发函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19年2月27日、2月28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公司依照规定开展了自查，并致函公司主要股东—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深圳广聚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询证，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根据公司主要股东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集团”）的通知，因筹划涉及能源集团股权的重大事项，可能造成公司主要股东能源集团的控股权发生变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9年2月18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鉴于该事项涉及国资监管部门审批，并可能需要政府等相关部门同意，且尚未与少数股东达成一致，最终的方案尚未确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9年2月20日（星期三）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相关各方积极

推进本次重大事项的各项工作。鉴于方案已经确定，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深圳市国资委”）决策同意，决定将其持有的能源集团75%股权无偿划转至深圳市国资委全资持有的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致公司”），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9年2月21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18日、20日、21日披露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情况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重大事项进展情况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二）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状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公司没有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三）经向上述三家主要股东书面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上述关于深圳市国资委将公司主要股东能源集团75%股权无偿划转至远致公司的相关事项外，公司三家主要股东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上述主要股东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公司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第二（一）部分所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主要股东能源集团控股权变更事项的相关工作尚在继续推进，且相关工商登记变更尚未完成，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披露后续事项进展，敬请

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将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公司业绩信息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四）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